

9

# 日本侵略华北罪行档案

## 性暴力

总主编 谢忠厚 张瑞智 田苏苏

河北人民出版社



中央档案馆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编  
河北省社会科学院

# 日本侵略华北罪行档案

9

## 性 暴 力

田苏苏 编

河北人民出版社

中央档案馆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编  
河北省社会科学院

## 《日本侵略华北罪行档案》编委会

主任 周振国 杨公之

副主任 张瑞智 甄树声 孙继民 马振犊 赵金山

委员 沈正乐 刘美玲 王珠发 赵月琴 张开森

王聚英 谢志诚 申玉山 李翠艳

总主编 谢忠厚 张瑞智 田苏苏

副总主编 何天义

## 编写说明

20世纪30至40年代，日本军国主义发动侵华战争，犯下了世界战争史上最为野蛮、最为残暴的种种滔天罪行，给中华民族造成了空前的劫难，人口伤亡3500万，经济损失6000亿美元，一些战争创伤至今难以愈合。华北地区是日本军国主义侵华战争的一个重灾区。揭露与研究日本军国主义侵略华北的罪行，对于以史为鉴、面向未来，有着重要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在中国抗日战争和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60周年之际，为了较为系统、全面地记录日本军国主义侵华战争期间在华北地区犯下的种种滔天罪行，给国内外学术界、教育界和广大读者提供珍贵而丰富的历史资料，中央档案馆、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河北省社会科学院合作编纂了这套由多卷本组成的《日本侵略华北罪行档案》。

1999年，河北省社会科学院向中日历史研究中心申请《日本侵略华北罪行研究》课题，经过合作单位多年共同努力，广泛搜集史料和审慎编纂，使本书成为一部集损失调查、战犯供述、文献报刊、研究发现与日伪资料为一体的大型档案史料工具书，具有“新”、“全”两个特点，为教学、科研工作者，提供了关于抗日战争史、中日关系史、中国革命史的广博而珍贵的资料。该书共十卷，约300万字，由综合卷与专题卷组成。综合卷包括第一、第二两卷。第一卷《损失调查》，收录具有代表性的中国解放区与国民政府有关调查、文献报刊，并附录部分有关日伪档案资料。第二卷《战犯供述》，收录具有代表性的日本战犯及当事人的有关口供、笔供及部分侦讯终结书。专题卷为第三至第十卷，分别为《大屠杀》、《无人区》、《细菌战》、《毒气战》、《集中营》、《奴役劳工》、《性暴力》、《文化侵略》。

本书收入的档案资料，均保持其历史原貌。为便于读者阅读，做了以下编辑处理：各篇标题格式做了必要的统一，另加标题者做了题注说明，并均注明资料来源；文中各种数字的用法，均按国家有关出版物规定进行统一，纪年数字不全者予以补全，中华民国纪年字样及日本昭和纪年字样等，均保留原貌；竖排文稿与表格，均统一改为横排。对缺漏字的补全及错别字的订正，以方括号〔〕标明；对注明性的插入字或用语，均用圆括号（）标出；无法辨认的字，以虚缺号□标出；必要加用的隐讳号，以张某某或李某等标明；凡衍文，均直接删去。

本书编审委员会由中央档案馆、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与河北省社会科学院有关人员组成。中共河北省委宣传部副部长兼河北省社会科学院院长周振国、中央档案馆副馆长杨公之任编审委员会主任；中央档案馆利用司司长张瑞智，河北出版集团党委书记、管委会主任、总社社长甄树声，河北省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孙继民，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副馆长马振犊，河北省社会科学院副院长赵金山任编审委员会副主任。河北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谢忠厚、中央档案馆利用司司长张瑞智、河北省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田苏苏任总主编，河北省社会科学院特邀研究员何天义任副总主编。编审委员会委员有：沈正乐、刘美玲、王珠发、赵月琴、张开森、王聚英、谢志诚、申玉山、李翠艳。

具体分工如下：

日本侵略华北罪行概述：谢忠厚撰写。第一卷：田苏苏、李翠艳主编，编辑王小梅、谢嘉。第二卷：田苏苏、申玉山主编，编辑王小梅、把增强、樊孝东。第三卷：李翠艳编。第四卷：申玉山编。第五卷：谢忠厚主编，编辑谢丽丽。第六卷：谢忠厚编。第七卷：何天义主编，编辑曹朝阳、何晓。第八卷：何天义主编，编辑范媛媛、何海、李爱军。第九卷：田苏苏编。第十卷：谢嘉编。

本书的具体工作由谢忠厚与田苏苏、何天义负责，并进行统编。档案文献资料由中央档案馆孔繁玲、钟惠玲、周玉文、武静和中国第二历史档

案馆陈光进行选材。全书由中央档案馆张瑞智、沈正乐、刘美玲、王珠发、赵月琴、孔繁玲审稿。

本书在编纂和出版过程中，得到了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中央档案馆、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河北省档案馆、北京市档案馆、天津市档案馆、青岛市档案馆、山西省档案馆、河北省社会科学院、河北省出版集团及河北省政协文史委的大力支持，并吸纳了国内外同行学术研究的重要成果，收录了相关的新资料，在此，我们深表感谢。因某种原因未悉申告的原作者，望给予谅解，或与我们联系。由于我们的水平所限，难免有疏漏和不妥之处，恳望指正。

本书编审委员会

2005年6月

# 前 言

日本侵华战争中，中国广大妇女遭受了人类历史上最野蛮、最疯狂的性暴力迫害。华北作为除东北地区外最大的沦陷区和中国抗日战争的主战场之一，同时也是战事最频繁、敌我争夺最激烈的地区之一。由于其所处的特殊战略地位及其特殊残酷的战争环境，伴随着战争的进行，日本侵略者对华北地区妇女的性暴力、性奴役犯罪极其普遍，大量无辜妇女遭到强奸、轮奸、凌辱和杀戮，她们或被日军掳掠而当做日军的性奴隶，沦为日军发泄兽欲的工具；或被日军集体凌辱、强奸，摧残致死；或被日军奸污后又遭杀戮，暴尸街头。……这些最善良最无辜的普通妇女，成为日本侵华战争中最悲惨的受害者和牺牲品。

日军对中国妇女的强奸和性奴役，是侵华日军的反人类罪的主要内容之一。对之进行深入的调查研究和揭露，是进行抗日战争研究不能回避的历史课题。

## 一、大量设置“慰安所”和强征慰安妇

慰安妇制度是日本在二战中广泛实施的一项旨在为其军队提供性服务的罪恶制度。中国是日本实施罪恶的慰安妇制度受害最深的国家，华北是日军实施慰安妇制度最为普遍、最为残暴，广大妇女所受迫害最为惨重的地区之一。1937年七七事变后，日军很快全面占领华北，在武力进攻的同时，日军开始在妓女之外大量“征用”占领区妇女充当从军慰安妇，并在军队内有计划、按比例地配备慰安妇。1938年日本陆军省颁布了《关于军队慰安所从业妇等募集的通牒》，同年6月，日本华北方面军参谋长冈部直三郎向所属的几十万部队发出了设置慰安所的指示。随即在华北各地开

设了大量的慰安所，甚至深入到广大农村的穷乡僻壤<sup>①</sup>。到 1938 年底，冈村宁次承认“现在的兵团，几乎都有慰安妇团随行，似乎成为兵站的一个分队”<sup>②</sup>。在日军公开有组织地“征用”慰安妇政策之下，华北沦陷区的大量妇女被掠为日军的性奴隶。日军在山东省省会济南的慰安所不下几十所，纬六路在整个抗日战争时期成为有名的“花街”。仅在 1942 年 4 月到 1945 年 3 月，经由日军第五九师团高级副官广瀬三郎<sup>③</sup>在新泰、泰安、临清、吐丝口镇、莱芜、济南、张店、博山、周村、德县、东河等地，指示各大队设置的慰安所即有 127 所。其他如北平、天津及山西、河南、内蒙古等省区，日军都设置了大量的慰安所。据日本华北警务部 1939 年 7 月 1 日调查，华北地区就有日本的艺妓、娼妓、酌妇等 8931 人。这里不包括日本强掳中国妇女充当慰安妇的数字，也不包括 1939 年 7 月以后的数字。而此后，日军为巩固后方，集中大量兵力，重点对八路军进行“扫荡”作战。华北日军在各县城的慰安所大多是此后建立的，数量之多可想而知。

日军征集慰安妇的手段是以军队有组织、有计划地征集妇女和士兵无组织、自发地抓捕、监禁妇女两种现象并存为特征的，而且肆意抓捕、监禁妇女的性暴力事件自始至终贯穿于整个战争期间。慰安妇的来源，除了少数被诱骗的日本妇女和从朝鲜强征的慰安妇，广大的中国妇女都是在日本以武力胁迫下抢夺和各种形式诱拘拐骗而来。

一是用暴力抢夺民间女子做慰安妇。进入中国战场后，日军需要的各种物资及补给品均抢自中国，其中当然也包括如日本首相东条英机所称具有“特殊营养的战略物资”的慰安妇。日军在战场或者在占领城乡时，大

<sup>①</sup> 日本防卫厅防卫研究所：《军人军队の対住民行为关する注意の件通牒》，1938 年 6 月 27 日。

<sup>②</sup> [日] 矢野良子：《慰安妇问题研究》，大海译，辽宁古籍出版社，1992 年版，第 8 页。

<sup>③</sup> 广瀬三郎，日军战俘。1928 年 4 月作为步兵第三大队副官侵入我国山东省青岛市，历任日本驻北京公使馆护卫队附、步兵第六八联队第五中队长、五九师团高级副官等职。1945 年 3 月调任关东军第三军高级副官至同年 8 月 15 日被捕。

肆公开用暴力抢夺中国妇女充当慰安妇。日军战俘土屋丰治供认：“1942年9月，在山东省淄川县磁村，我以少尉分遣队长身份，命令翻译由博山县博山捉来两名中国妇女（约20岁），组织分遣队员20名轮奸了3天（慰安妇）。”该犯还供认：“1943年7月，在河北省唐山市河南村，我以少尉小队长资格，将村里的两名中国妇女（约18岁），捉到房山县河南村中队本部，为了欺骗中队的勤劳士兵，组织了50名勤劳士兵，把该两名中国妇女轮奸了5天。”<sup>①</sup>像这样随意强征中国妇女的行为在当时非常普遍。

二是依靠汉奸组织和伪政权强征良家妇女充当慰安妇。由汉奸组织设立的慰安所，基本上都是强征的中国妇女，建立所谓“皇军慰安所”。在日本盘踞的大小据点，日军强令伪组织人员如派服劳役一样地要派送妇女充当“慰安妇”。日军占领山东曲阜后，命令汉奸维持会每日必须提供100名妇女充当慰安妇，而且还要逐日轮换<sup>②</sup>。盘踞太原西里街的日军少尉队长平山，向洛阳、马村、里解、刘家堡等周围23村，每天要4个女人，各村轮流。和顺马坊据点的日军，向附近各村每天要年轻妇女5人，7天换班一次，放回时由家中派人抬回<sup>③</sup>。

三是以俘虏充当慰安妇。在中国战场，日军很少设立女战俘收容所，对于中国女战俘，日军为了泄愤和保守战场机密，除将少部分在审讯后当场杀死外，其余的在经过侮辱玩弄后全部送往偏远地区或前线，在严密的监视下让她们充当慰安妇。

此外，日军还经常使用欺诈与诱骗的办法，由特务及日侨等出面，以招工、做饭、洗衣等名义，诱骗中国妇女，使之沦为日军的慰安妇。

这些被迫沦为日军慰安妇的中国妇女，受到了日军残酷野蛮的性虐待、性侮辱。慰安所是遭受性强暴的妇女们的阴森恐怖的地狱。日本官兵根本不把慰安妇当人看待，而是恣意践踏，百般摧残，除了让慰安妇充当

<sup>①</sup> 原件存中央档案馆。

<sup>②</sup> 管雪斋编：《抗战一年》，汉口华北图书公司，1938年7月。

<sup>③</sup> 《新华日报》华北版，1942年5月16日。

性奴隶外，还命令她们兼做护士、洗衣妇、厨师、勤杂工以及女招待等等。在华北各地，大量受害妇女根本得不到任何报酬。由于长期的摧残，使她们身心都受到了极大的创伤，而一旦由于病痛行动迟缓或表露厌恶，则会遭到辱骂和殴打，甚至惨杀。在日军的摧残下许多妇女被折磨致死，即使侥幸生存下来身心也受到了极度摧残，丧失了一生的幸福。

## 二、日军对根据地和游击区“扫荡”作战及“三光”政策下的性暴行

日军在武力进攻和“扫荡”作战中的性暴行是十分普遍的。战争初期，日军为谋取以武力速战速决，每占领一地，都进行了野蛮的大屠杀，并肆无忌惮地对中国妇女进行野蛮的强奸和屠杀。遭受日军性迫害的，有普通的妇女、被俘的抗日女战士、女共产党员、在校女学生，也有伪组织人员的家属。日军驻华北的各部队，没有一个部队没有性暴行犯罪的记录。1937年10月12日，日军占领河北省藁城县梅花镇后，进行了野蛮的大屠杀，被日军赶到染坊大院的100多名妇女受到日军的野蛮摧残。一群一群的日军进去，对年轻妇女进行奸污和残害。类似这样的集体轮奸、强奸和肆意侮辱残害中国妇女的行为，在战争初期日军的武力攻取中十分普遍。

随着我敌后抗日根据地的开辟，根据地成为抗击日寇的坚强堡垒，也因而成为日军图谋占领华北进而占领整个中国的最大障碍和心腹之患，为了铲除屹立在华北敌后的一座座抗日堡垒，日军对各抗日根据地进行了频繁的“扫荡”和“清剿”，也制造了一起起骇人听闻的惨案。百团大战以后，日军更对华北各根据地实施了野蛮的烧光、杀光、抢光的“三光”作战，在对敌后抗日根据地进行“扫荡”中，日军放纵自己的部队对中国妇女进行野蛮的强奸、轮奸、先奸后杀，上至80多岁的老人，下至不足10岁的幼女，都没有逃脱日本兽军的魔爪。有的奸后被割掉乳房，有的奸后被用刺刀、芦苇、木棒、石头等异物插进阴户，有的孕妇被剖腹取出胎儿摔死，有的赤身裸体被以刀劈、火烧等残忍方式处死，其手段之恶劣、行

为之残忍，在世界战争史上也极为少见。

事实十分清楚，日军对中国妇女的性暴行犯罪，根本不是日本某些人士所说的什么是日军个别士兵的风纪问题，而是日军放纵下的部队集体犯罪。这种有组织的、大规模的、普遍的强奸罪行，是日本侵略者的一种反人类罪行，其“特殊目的”也不是一般的“满足”日本士兵的性要求，而是“破坏中国国民的道德观点，让中国在沦陷区的民众因在伦理关系上忘了羞耻，而逐渐在政治上也忘了羞耻，认贼作父”<sup>①</sup>。一位曾参加侵略中国作战的日本军官这样写道，“在这里，似乎只有淫乱一件事在维系着人们的自由的生命。骗人的、唯心的证据，像军人敕谕和战阵训之类，大大小小有很多，但惟一证明我们还活着的，可能就是在我们心中蠕动的淫乱的情感和这种情感的发泄。如果说这是兽类的证据的话，那么战争不正是最大的兽类的证据吗？”这正是日军这支兽类军队暴行心理的真实写照。

### 三、对日伪占领区城乡妇女的性暴行

有人认为日军的性暴行主要发生在根据地及其周围地区，即日军所谓的非治安区，实际上，在所谓的日军“治安区”，日军的性暴行同样十分普遍。进入相持阶段以后，日军为了笼络人心，以便实施长期占领和统治，建立他们所谓的王道乐土和大东亚新秩序，在其控制区域采取了一定的怀柔政策，但日军对中国妇女的强奸等性暴力事件仍然十分普遍。

在日军盘踞的大小据点，日军不仅强令伪组织人员如派服劳役一样地要派送“花姑娘”，日军闯进民房奸污妇女的事更是司空见惯。日军强迫伪组织人员为其“奉送”年轻妇女，所有开支费用还要由村民负担。如，驻扎晋冀鲁豫边区定陶县陈集伪区部的日军两个班，每天要“花姑娘”，伪区部人员找来2个还不满足，又逼张李庄村长抓来2个媳妇。又如，古营集敌人小队长水野每天要2个花姑娘，全区每亩地每月摊派5元，凡遇

<sup>①</sup> 陈豹隐：《关于敌人的政治阴谋》，载《大公报》1939年3月9日。

到摊派不出者，即逮捕扣押，酷刑吊打，或者杀死。

据晋冀鲁豫边区的不完全统计：冀南区到1943年底有据点1103个，太行区到1941年有700多个，太岳区到1941年有320多个，以上不包括日军在铁路沿线建的据点就有2123个。华北的五大根据地加上日军在铁路沿线的据点，最少有1万多个。从1941年日军开始对华北重点“扫荡”算起，到1944年底华北军民开始局部反攻，每个据点如按强掳奸污妇女10至20人计，约有10至20万名妇女被强奸和性奴役。实际情况可能要比此数字更多。

#### 四、难以逃脱的历史罪责

日军在华北地区对广大妇女的强奸和性奴役，是一种有组织的、大规模的反人类罪行。日军对华北广大妇女的性暴行犯罪，造成了数以百万计的善良女性终生难以愈合的身心创伤，数十万无辜妇女含恨而死，丈夫丧妻，儿女丧母，父母失去亲爱的女儿，许多家庭因此而解体。同时，由于日军的性犯罪，给华北地区带来了极其严重的社会后果。

普遍的性病流行。在华北地区，日军每到一地，各界妇女无论老幼，一经抓获即行奸辱，一些日军在已知自己患病的情况下故意将病情传给中国受害妇女。据中国解放区救济总会1946年4月的统计，晋绥、晋察冀、冀热辽、晋冀鲁豫等四个解放区，妇女人口中，因遭受日军强奸和性奴役而身患性病者达620388人，其中晋绥有28959名妇女患性病，晋察冀有70339名妇女患性病，冀热辽有399000名妇女患性病，晋冀鲁豫有122090名妇女患性病。就是说，以妇女约占当时人口约一半计算，在华北五大根据地中，平均每50名妇女中，就有因遭受日军奸污而患性病者1名以上；较严重的冀热辽区，每18名妇女中，就有1名以上的妇女因遭受日军奸污而患性病。侵华日军加害华北妇女及其后代之深重，由此可窥一斑。

受害者难以愈合的身心创伤。从受害者本身来说，日军的性暴行带给她们的是肉体和心灵的极大摧残，除了那些被日军摧残致死的广大妇女。

即使能够侥幸活下来的幸存者，日军暴行也成为她们永远挥之不去的噩梦。

日军在华北的性暴行，使日本军国主义的野蛮和邪恶本质暴露无遗。当时的德国记者将侵华日军称为“兽类集团”，德国驻华使馆称其为“一架正在开动的野兽机器”。由于日军对妇女性暴行犯罪的被遮掩，致使成千上万遭到迫害和蹂躏的受害妇女和被掠为性奴隶的慰安妇，没有得到任何物质上的赔偿和精神上的慰藉，大量受害妇女至今仍没有为自己讨回应有的尊严和公道。侵华日军对华北广大妇女犯下的强奸和性奴役罪行，是日本政府和军部的指挥、组织、纵容下的集体犯罪，是一种国家犯罪。这种罪恶不仅给受害者本身造成了巨大的伤害，也带来了极其严重和恶劣的社会后果。这是日本侵略者永远都逃脱不掉的历史罪责。

1874年	1
入侵中国	
台湾。	
1894年	
挑起甲午	
战争，至	
20世纪	
二十年	
后，确立	
了所谓“	
大陆政策”	
，制定了“欲征	
服中国，必先征服	
蒙古；再	
征服世界，必先	
征服中国”的侵略	
扩张计划。按此	
一计划，日本发	
九一八事变，占	
中国东北后，即把	
华北作为必取的	
一个目标。日本	
自发动热河事	
，开始入侵华	
北，至1945年	
月投降，侵略华	
长达12年，零8个犯	

## 前言

### 一 日军在华北各地设置慰安所的罪证

#### (一) 日军军方关于在华北设置慰安所的命令

#### (二) 日军在华北设置慰安所的罪证

1. 中国审判日本战犯的档案记载
2. 山西“残留”日军继续开办慰安所的档案记载

#### (三) 日军强征中国妇女为性奴隶的罪证

1. 战犯供述
2. 中国方面的档案记载
3. 其他文献资料记载

#### (四) 对强征妇女的性迫害

1. 中国审判日本战犯的档案记载
2. 日本老兵的证言
3. 受害者的证言

### 二 日军对华北城乡妇女奸淫强暴的罪证

1. 中国审判日本战犯的档案记载
2. 中国官方的调查材料
3. 中国报刊的记载
4. 日军反战官兵的揭露
5. 日军当事人的自白

175	三 研究与发现
175	1. 美解密报告：日本政府直接参与二战慰安所计划
176	2. 论日军在中国华北的性暴力
190	3. 关于日军强征山西“慰安妇”的调查报告
198	4. 日军山西盂县河东据点的性暴力
216	5. 侵华日军山西盂县的性暴力
228	6. 新发现的日军强征天津妇女充当“慰安妇”史料析
235	7. 天津日军“慰安妇”之供给系统——据伪天津特别市政府警察局的公文资料
269	8. 罪证——“残留”山西日军慰安所史料的发现

175

175

176

190

198

216

228

235

269

## 一 日军在华北各地设置慰安所的罪证

### 『一』 日本军方关于在华北设置慰安所的命令

日本华北方面军参谋长冈部直三郎  
关于在华北设置慰安所的指令<sup>①</sup>（节选）  
(昭和十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军队占领地区内的治安状况，在徐州会战后一时之间看来似乎有好转迹象，但最近山东省方面交通线又再度兴盛，且北部京汉线西方地区，共产游击队的活动经北京北方地区扩大到一向平静的冀东地区，而有再度转坏的倾向，对将来恢复治安极感困难。……根据各种情报显示，激起如此强烈的反日意识的原因，是由于日本军人在各地的强奸事件已全面的传播开来，而酿成令人料想不到的严重的反日情节。……如上所言，除了严厉管制军人个人的行为以外，另一方面要尽速设置慰安设施，以根绝因为未有是项设施而有非故意犯禁者之情事发生，此为当前之急务。

---

<sup>①</sup> 现标题为编者所加，原标题为《有关军人军队对居民行为注意事项通知》。选自台湾省文献委员会编印《台日官方档案慰安妇史料汇编》，2001年10月出版，第74页。

## 『二』 日军在华北设置慰安所的罪证

### 1 中国审判日本战犯的档案记载

#### (1) 广瀬三郎设置慰安所的罪证

##### 侦讯广瀬三郎的总结意见书

该犯以五九师团高级副官的职务进行监督设施的“星俱乐部”、“樱菜馆”等名称的所谓“慰安所”，强制善良的日本妇女22名、朝鲜妇女80余名、中国妇女30余名，供日本侵略军集体轮流奸污玩乐。这些被害的善良妇女皆是自16岁至23岁的青年妇女，她们的一生正处于少年或青年，人类最幸福生活时代，就被其给毁掉。她们所受的令人闻之难忍之遭遇，每个妇女每天被强制供20至30个日本侵略兵集体轮流奸污，致使这些被害人大部得了“花柳病”，更残忍的是有的少女被集体轮奸后不能行走。同时不但把她们设置在兵营附近被奸污，并且还被送至作战前线炮火激烈的情况下，被轮流奸污。

1954年11月15日于抚顺

(中档) 119-2-988-1-3

##### 强奸诱拘监禁中国及朝鲜妇女的罪行

第五九师团高级副官广瀬三郎中佐，使士兵、士官、将校盲目地服从天皇制军队的支配，忠实地执行杀人放火强奸拷问破坏掠夺等兽行，并为满足野兽士兵的欲望，使他们强奸诱拘监禁中国及朝鲜妇女。此方法有两种：一种是军方根据日本侵略军军事行动掠夺来的物资或以建筑物作为资源，当做“野外施设费”，新设军队专用的星俱乐部，由军队直接经营。另一种是直接或通过大队长指示地方妓女组合长开业，广瀬